



2021 年鄂尔多斯市旅游业数据采集和分析服务 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 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

乙方: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 甲、乙双方就 2021 年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鄂尔多斯市旅游业数据采集和分析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YXZB2021-036), 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69.9 万元, 大写: 陆拾玖万玖仟元整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第一期: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款项, 即人民币 139800 元, (大写: 壹拾叁万玖仟捌佰元整);



第二期:待项目完成2021年7、8、10、11月月度报告与第三季度分析报告、半年度报告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剩下的30%款项,即人民币209700元,(大写贰拾万零玖仟柒佰元整)。

第三期:待项目完成2022年1、2、4、5月月度报告与第一季度分析报告、上半年度分析报告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款项,即人民币209700元,(大写贰拾万零玖仟柒佰元整)。

第四期:待项目完成2022年7、8、10、11月月度报告与第三季度分析报告、下半年度分析报告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0%款项,即人民币139800元,(大写:壹拾叁万玖仟捌佰元整)。

付款前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对应金额的合法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

五、提供服务时间、地点

- 1、服务期限:2021年7月至提交2022年年度报告并验收合格后。
- 2、服务地点: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

六、质量

乙方在本次调查中按照《市场、民意和社会服务调查要求》(GB/T26316)和《全国文化文物和旅游统计调查知道》国家标准规范和制度开展旅游抽样调查和数据分析工作,乙方提交的数据从采集到生成都需有专业检测人员进行检测,确保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并应做到与自治区文旅厅数据采集与分析数据相对接,由于数据质量问题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八、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甲方对数据、报告等存在疑虑的,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乙方需在4小时内响应甲方需求进行数据审核,7日内处理完毕。有必要需进行再次调研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费用。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数据和报告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数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拒付剩余项目款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九、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 1、乙方应就委托事项向委托方提供适时咨询服务;
- 2、调查结束后调查问卷由甲方全部回收,密封保存。

十、违约条款

(一)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



(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7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采购单位叁份, 供应商贰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章): 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

乙方(章):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章)

开户银行: 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胜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灵境支行

账号: 047701012000045698

账号: 0200013319200042469

联系电话: 15047348359

联系电话: 18647173088

2021年 6月 21日

2021年 6月 18日



附表：货物服务清单

序号	采购服务名称	采购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税率	总价(元)
1	抽样调查问卷样本	按照月度分析的合理性进行每月抽样调查,有效问卷1000份,样本单价包括交通费、食宿费、小时劳务报酬、被访者礼品费等。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份	6%	350000
2	月度旅游数据统计分析服务	以2021年7月、8月、10月、11月,2022年1月、2月、4月、5月、7月、8月、10月、11月为节点为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提供旅游业详细的数据分析结果,并且提交相应数据分析报告(电子版及10份纸质版)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2	份	6%	110000
3	季度旅游数据统计分析服务	以2021年第三季度,2022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为节点为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提供旅游业详细的数据分析结果,并且提交相应数据分析报告(电子版及10份纸质版)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	份	6%	80000
4	半年度、年度数据统计分析服务	以2021年下半年,2022年半年度和年度为节点为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提供旅游业详细的数据分析结果,并且提交相应数据分析报告(电子版及10份纸质版)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	份	6%	80000
5	黄金周每日数据报送	在2021年黄金周期间,以邮件的方式为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提供黄金周每日的旅游人数和旅游收入,并在黄金周假期结束后提供黄金周报告(电子版及10份纸质版)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	项	6%	79000
合计							699000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参数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需求	备注
1	旅游业数据采集服务	<p>一、总体要求：</p> <p>在服务期内，中标方数据采集团队以天为单位在鄂尔多斯市及下属各旗市区进行数据采集，具体要求如下：</p> <p>(1) 中标方需在鄂尔多斯市当地组建数据采集团队，人数不得少于6人，并且提供人员证明文件，用于鄂尔多斯文旅局监管与督查。</p> <p>(2) 中标方做实地抽样调查时，必须采用合法合规的调查方法与调查问卷，杜绝非法调查，杜绝指标体系与自治区文旅厅不一致，方案中需提供问卷样本。</p> <p>(3) 中标方需保障数据采集的真实性，提供数据台账，响应文旅局业务审查要求，做到数据可溯源，并且可以提供鄂尔多斯市历史数据用于数据分析与决策。</p> <p>(4) 中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在方案中除了响应上述要求外，还应明确服务期内，中标方在我市各类抽样调查问卷的具体分配量，以及数据质量控制、组织实施计划、数据真实有效性的具体措施等相关内容。</p> <p>(5) 中标方需要严格按照鄂尔多斯市文旅局规定的采集频率，采集周期和采集地点，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在我市进行数据调查与采集工作。</p> <p>(6) 中标方需通过信息化的手段进行数据采集、数据上传、数据存储、数据分析，数据采集软件需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支持PC端和移动端的数据上报，同时实现移动端上报的数据PC端可以及时查看，并且做到采集数据与上报数据采集的真实、有效。</p> <p>(7) 严格按照《全国文化文物和旅游统计调查制度》的要求，以实地抽样调查为主要工作方式，进行实时的旅游数据采集</p> <p>二、国内游客抽样调查</p>	



		调查对象	在全市范围内对接待国内过夜游客进行调查
		调查频率	每月不少于 15 次
		调查形式	采用符合国家文旅部要求, 并且有国家统计局备案批号的调查问卷进行实地调查
		调查内容	调查我市接待过夜游和一日游游客的相关数据, 并且按照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要求与行业理解确定调查内容, 同时设计、提供本次项目实施所需要的调查问卷样本。
		调查期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
		调查数量	根据实际测算进行投放。服务期内采集到的有效问卷量不得少于 18000 份
2	旅游业数据分析服务		<p>一、总体要求</p> <p>依据对旅游行业的理解, 以及使用大数据技术采集到的各类数据, 为鄂尔多斯提供各类旅游业数据分析报告, 要求如下:</p> <p>(1) 中标方需按照月度, 季度, 半年度与年度的方式为文旅局提供旅游业分析报告。</p> <p>(2) 中标方项目负责人需要具备大数据分析相关专业知识, 并持有大数据应用管理工程师资格认证证书与数据分析的工作经验, 投标方案中需提供上述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并且加盖公章, 中标后提供证书原件用于招标方检查备案。</p> <p>(3) 中标方数据分析团队应具备旅游分析服务经验丰富, 配备架构完善, 规划分工明确。项目组成员中应具有数据库工程师中级职称及以上, 旅游行业相关高级职称等相关人员, 从而保证数据分析能力, 投标方案中需提供上述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并且加盖公章, 中标后提供证书原件用于招标方核验与备案, 不符者视为无效。</p> <p>(4) 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 在方案中除了响应上述要求外, 还应详细阐述各类分析报告的分析维度, 并且提供各类分析报告样本。</p> <p>(5) 中标方需要有能够提供鄂尔多斯市前两年的历史数据用于数据分析, 并且做到与自治区文旅厅数据采集与分析数据相对接, 自治区到盟市一级的数据互联互通, 方案中需阐述实现过程与方法。</p> <p>(6) 严格按照《全国文化文物和旅游统计调查制度》的要求与推算方式方法进行数据推算。</p>



二、旅游月度分析服务	
分析内容	<p>依据数据采集服务采集到的相关数据,按照以下维度提供数据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月度国内过夜游旅游人数 (2) 月度国内一日游旅游人数 (3) 月度国内过夜游旅游收入 (4) 月度国内一日游旅游收入 (5) 月度国内游客人均天花费 (6) 月度国内游客平均停留天数 (7) 月度国内游客客源占比 (8) 月度国内游客消费构成 (9) 月度国内游客画像
呈现方式	次月7个工作日内,提供鄂尔多斯旅游业月度旅游数据分析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报告需提供纸质版,不得少于30份)
服务期	2021年7月至2022年12月(2021年7月,2021年8月,2021年10月,2021年11月,2022年1月,2022年2月,2022年4月,2022年5月,2022年7月,2022年8月,2022年10月,2022年11月)
三、旅游季度分析服务	
分析内容	<p>依据数据采集服务采集到的相关数据,对国内游过夜游市场分析,国内一日游市场按照以下维度提供数据分析,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游客来源、人均天花费与平均停留天数统计分析。 (2) 旅游接待人数与增速。 (3) 旅游收入与增速。 (4) 游客旅游花费构成统计分析。 (5) 游客交通工具选择统计分析。 (6) 游客性别、年龄和居民类型统计分析。 (7) 游客旅行方式统计分析。 (8) 游客结伴方式统计分析。 (9) 游客职业统计分析。 (10) 游客旅游目的统计分析。 (11) 游客感兴趣的商品、项目和了解方式统计分析。



		呈现方式	次月 10 个工作日内, 提供鄂尔多斯旅游业季度旅游数据分析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 (报告需提供纸质版, 不得少于 30 份)	
		服务期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 (2021 年第三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三季度)	
四、半年度与年度旅游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服务				
	分析内容	<p>依据数据采集服务采集到的相关数据, 对国内过夜游市场分析, 国内一日游市场按照以下维度提供数据分析, 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游客来源、人均天花费与平均停留天数统计分析。 (2) 旅游接待总人数。 (3) 旅游接待总收入。 (4) 游客旅游花费构成统计分析。 (5) 游客交通工具选择统计分析。 (6) 游客性别、年龄和居民类型统计分析。 (7) 游客旅游方式统计分析。 (8) 游客结伴方式统计分析。 (9) 游客职业统计分析。 (10) 游客旅游目的统计分析。 (11) 游客感兴趣的商品、项目和了解方式统计分析。 (13) 游客住宿设施入住选择统计分析。 (14) 游客支付方式统计分析。 (15) 游客游览旅游吸引物统计分析。 (16) 游客期望, 复游率和推荐度统计分析。 (17) 游客对本地旅游服务评价统计分析。 		
		呈现方式	次月 15 个工作日内, 提供鄂尔多斯旅游业半年或年度旅游数据分析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 (报告需提供纸质版, 不得少于 30 份)	
		服务期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 (2021 年下半年, 2022 年上半年, 2022 年全年)	



		五、节假日数据分析	
	分析内容	全年法定节假日每天提供旅游相关数据,包括当日全市及各旗区的旅游接待人数、旅游收入、过夜游人数、过夜游旅游收入、游客画像等	
	呈现方式	小长假黄金周每日 12 点前提供当日游客人数和游客收入,小长假黄金周最后一日提供小长假和黄金周整体数据分析报告	
	服务期	2021 年十一黄金周,2021 年中秋节小长假,2022 年元旦小长假,2022 年春节黄金周,2022 年清明小长假,2022 年五一小长假,2022 年端午小长假,2022 年中秋小长假,2022 年十一黄金周	
3	投标企业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p>(1) 投标方具备 CS3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ISO9001 证书、ISO14001 证书、ISO27001 证书、ISO45001 证书、ITSS 体系认证证书,用于证明其服务承接能力。</p> <p>(3) 本项目数据采集方面需投标方使用自主开发的软件与工具进行数据采集,同时提供数据分析可视化呈现方式用于文旅广电局数据展示的临时性需求。</p> <p>(4) 本项目专业性要求较高,因此投标方需具有旅游行业数据采集,数据统计,数据分析与服务的相关经验,并且有相关证明材料(提供服务合同及客户服务证明等),中标后提供证书原件用于招标方核验与备案,不符者视为无效。</p> <p>(5) 子公司为投标主体时,不允许使用母公司的相关证书和业绩,同时投标方提供的证书与业绩证明所使用的公司名称,必须与工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所注册的公司名称保持一致,如果不一致的视为没有提供</p> <p>(7) 其他能够证明投标企业满足履行服务要求的证明材料</p>	



<p>4</p> <p>项目实施要求</p>		<p>(1) 实施进度: 根据本次项目实际需要, 投标方需按照月度进行任务量估算, 同时按照旗市区进行任务量分配, 并且以天为单位进行数据采集工作。</p> <p>(2) 团队匹配: 针对本项目, 投标方需要有专业的服务团队, 团队相关人员服务能力应覆盖本次项目所涉及系统与服务内容, 并且按角色区分, 列举投入数据采集, 数据分析, 质量控制等人员的具体组成, 并且提供企业为其缴纳一年以上社保的证明文件。</p> <p>(3) 数据采集团队: 项目实施需要在我市开展进行实地的游客抽样调查以及相关数据采集, 为了保障数据采集工作的全面性与及时性, 投标方须在我市范围内匹配不少于 6 人的数据采集团队, 同时提供人员证明材料。</p> <p>(4) 数据分析团队: 投标方需配备一定人数的数据分析团队, 同时要求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大数据技术相关证书, 并且在旅游大数据分析行业有相关工作经验, 团队中数据分析团队负责人同时也要具备大数据分析能力, 并且匹配不少于 2 人的数据分析团队, 同时提供人员证明材料。</p>	
<p>5</p> <p>其他要求</p>		<p>(1) 提供完整的服务方案, 方案中需对招标内容与要求做出响应。</p> <p>(2) 中标方采集周期需严格按照文旅局规定时间进行, 采集数据更新必须保证及时、准确, 并且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数据采集、数据分析等相关服务。</p> <p>(3) 本项目服务期内, 文旅局不提供数据采集与分析工具, 由供应商自行准备, 但要求供应商使用的软件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同时提供旅游行业数据采集、旅游行业数据分析类软件的著作权证书, 同时需要满足与鄂尔多斯市文旅局智慧旅游平台的数据对接的要求, 方案中提供上述证书, 同时阐述与自治区文旅厅, 鄂尔多斯市文旅局智慧旅游平台数据对接方案。</p> <p>(4) 中标方采集数据需达到文旅局要求的覆盖范围, 需将人员配属、分工、工作报告、服务标准等相关信息向采购人备案, 如有变动必须向文旅厅提出申请, 获文旅局批准后方可执行。</p> <p>(5) 中标方采集的数据及分析结果未经许可不得外泄。</p>	



附件二、调查问卷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提供、泄露, 不得用于统计以外的目的。

表 号: 文 旅 统 调 5 表

制定机关: 文 化 和 旅 游 部

批准机关: 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 [2020] 号

有效期: 2023 年 12 月

筛选题:

1. 您此行的出游时间是否在 6 小时以上: A. 是 B. 否 (如选“否”, 请终止调查)
2. 本旅游景区 (点) 距离您的常住地是否在 10 公里以上: A. 是 B. 否 (如选“否”, 请终止调查)
3. 您是否已经在本市其他旅游吸引物 (旅游景区、文化街区、开放社区、主题公园、休闲街区等有形自然旅游目的地和人文旅游目的地) 参与了本次调查: A. 是 B. 否 (如选“是”, 请终止调查)

调查部分:

1. 您目前的常住地是_____省 (自治区、直辖市) _____市 (县)
2. 您此次旅行是否在外过夜:
A. 否, (选此项跳过第 5 题) B. 是
3. 您是否到本地区旅游吸引物 (旅游景区 (点)、文化街区、开放社区、主题公园、休闲街区等有形自然旅游目的地和人文旅游目的地等) 游览:
A. 否 (选此项跳过第 4 题) B. 是
4. 您在本市游览的旅游吸引物类型有 (可多选):
A. 传统观光休闲度假类 B. 乡村旅游生态类 C. 文博历史科教类
D. 纪念馆等红色旅游类 E. 游乐园、绿道、城市综合体等娱乐类
您在本市共游览了_____个旅游吸引物。
5. 您此次旅行在本市共度过_____天 (夜), 其中:



- A. 住在星级饭店_____天(夜)
- B. 住在经营性非星级旅游住宿单位_____天(夜)
- C. 住在亲友家、自有休闲度假居_____天(夜)
- D. 住在自驾房车、露营地等其他住宿设施_____天(夜)

6. 您此次来本市旅游的组织方式是:

- A. 单位(安排)组织
- B. 个人、家庭或亲朋结伴自由行
- C. 通过旅行社组团出行

7. 您此次来本市旅游的交通出行方式是(可多选):

- A1. 飞机
- A2. 火车/高铁
- A3. 长途汽车
- B. 自驾车出行
- C. 租车自驾出行
- D. 骑行、徒步等其他出行方式

8. 您此次出行交给旅行社或单位的费用是: _____元(未交纳填“0”),

除此之外, 您在本市花费总额是: _____元(包含在旅游过程中(由游客或游客的代表为游客)支付的一切旅游支出)您此次花费所包含的人数为_____人(必填)。

其中: A. 在本市购票的长途交通费_____元,

其中: A1. 飞机_____元, A2. 火车_____元, A3. 长途汽车_____元

B. 自驾车或租车的花费总额_____元(自驾车或租车自驾游客填写)

C. 住宿_____元 D. 餐饮_____元 E. 旅游景区游览_____元

F. 购物_____元 G. 文化娱乐_____元 H. 休闲疗养_____元

I. 其他_____元(包含市内交通、居民服务、邮电通讯等其他旅游费用支出)

9. 您的性别: A. 男 B. 女

10. 您的年龄:

- A. 60岁以上
- B. 46-60岁
- C. 23-45岁
- D. 17-22岁
- E. 16岁及以下

11. 您是: A. 城镇居民 B. 非城镇居民

12. 您来本市的主要目的(此项为单选):

- A1. 观光/游览
- A2. 休闲/度假
- A3. 探亲访友
- A4. 宗教/朝拜
- B1. 商务活动
- B2. 会议培训
- B3. 学习交流
- C1. 医疗保健
- C2. 摄影摄像
- C3. 旅游研学
- C4. 猎奇探险
- C5. 其他

13. 本次出行您在本省(区、市)共游览了_____个城市? 分别是_____。

14. 下列哪个职业类别最符合您的实际情况:

- A. 公务员
- B. 企事业单位
- D. 教职人员
- E. 学生
- F. 服务销售人员
- G. 专业技术人员
- H. 工人
- I. 农民
- J. 军人
- K. 离退休人员
- L. 私营业主
- M. 自由职业者

15. 您感兴趣的旅游商:(多选, 3个以内)

- A. 民族生活用品
- B. 文创商品与工艺品
- C. 民族乐器
- D. 民族体育用品
- E. 民族服饰
- F. 民族食品
- G. 民族文物复制品
- H. 地方特色保健品

16. 您的资源了解方式:(多选, 3个以内)



- A. 广播电视广告宣传 B. 报刊杂志宣传 C. 旅游推介会/宣传会 D. 亲朋好友介绍
- E. 微博微信等新媒体 F. 旅行社推荐 G. 旅游类网站/论坛 H. 内蒙古旅游官网

17. 请留下您宝贵的建议:

非常感谢接受此次调查,祝您旅游愉快!

以下由调查员填写:

问卷编码:

调查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督导员: _____

员: _____

调查地点: _____
调查

